

证券代码：300510

证券简称：金冠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6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磊磊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19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上午11时在公司洛阳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的召开、召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经符合条件的股东提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白冠秋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产生。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中另外2名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七届监事会成员就任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

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省金冠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2月23日